

证券代码：688519

证券简称：南亚新材

公告编号：2026-049

南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：无

一、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 股东会召开的时间：2026年6月29日
- (二) 股东会召开的地点：上海市嘉定区南翔镇昌翔路158号会议室
- (三)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、特别表决权股东、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：

1、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	262
普通股股东人数	262
2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	162,459,856
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	162,459,856
3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（%）	70.7613
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（%）	70.7613

- (四)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股东会主持情况等。

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，董事长包秀银先生主持，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

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。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召集人资格、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

(五) 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

- 1、公司在任董事9人，列席9人；
- 2、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；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 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非累积投票议案

- 1、议案名称：关于修订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》的议案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普通股	162,415,154	99.9724	37,088	0.0228	7,614	0.0048

(二)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

本次股东会的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，已获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数量的 1/2 以上通过。

三、 律师见证情况

- 1、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：国浩律师（上海）事务所

律师：丁东、巫昊南

- 2、律师见证结论意见：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、有效；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6月30日